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。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并提名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刘晓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，刘晓文先生简历附后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

附简历：

刘晓文先生：1979年3月生，大学学历，学士学位。先后任中国有色金属进出口江苏公司铁合金一部副经理、经理，江苏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铁合金一部经理、法律与审计事务部经理、党支部办公室主任，江苏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党支部委员。现任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党委委员，兼任江苏宁阪特殊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，江苏舜天高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。

刘晓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本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，未受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